

# 江门市新会区自然资源局

---

## 关于《江门市新会区会城街道土地利用总体规划 (2010-2020 年)建设用地规模置换方案 (新地里三旧改造等项目)》的公告

为促进土地资源的合理利用，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广东省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实施管理规定的通知》(粤府办〔2013〕3号)以及《广东省国土资源厅关于印发<广东省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实施管理规定>、<广东省土地利用总体规划修改管理规定>相关配套文件的通知》(粤国土资规划发〔2013〕83号)等有关文件的要求，因会城街道经济社会建设迫切需要，我局按要求编制了《江门市新会区会城街道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10-2020 年)建设用地规模置换方案(新地里三旧改造等项目)》，并经江门市自然资源局批准。

### 一、批准文号

《江门市自然资源局关于对江门市新会区会城街道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10-2020 年)建设用地规模置换方案(新地里三旧改造等项目)的批复》(江自然资〔2020〕840号)

### 二、批准时间

---

2020 年 11 月 11 日

### 三、方案情况

本次建设用地规模置换方案的调整旨在优化调整用地布局，进一步提升公共服务配套设施，完善会城街道城镇建设，是对未来规划的施行和当地经济发展的促进。调入地块共 11 个，位于位于会城街道城东社区、西甲村、城郊村、梅江村、大滘村、三联村和天禄村，规模为 5.2131 公顷，土地利用现状为农用地 1.3894 公顷（其中耕地（含可调整地类）0.2466 公顷）、建设用地 3.8097 公顷、未利用地 0.0140 公顷，原规划为交通水利及其他建设用地，规模置换后规划为城乡建设用地。为实现建设用地规模平衡，调出地块位于会城街道东甲村，规模为 5.2131 公顷，土地利用现状为农用地 4.9663 公顷（其中耕地（含可调整地类）2.0284 公顷）、未利用地 0.2468 公顷，原规划为城乡建设用地，规模置换后规划为交通水利及其他建设用地。

本次建设用地规模置换方案不涉及占用永久基本农田。规模置换后，允许建设区、有条件建设区、限制建设区以及禁止建设区面积均保持不变；会城街道耕地保有量、基本农田保护面积、建设用地总规模、城乡建设用地规模等土地利用总体规划主要调控指标没有发生变化。

特此公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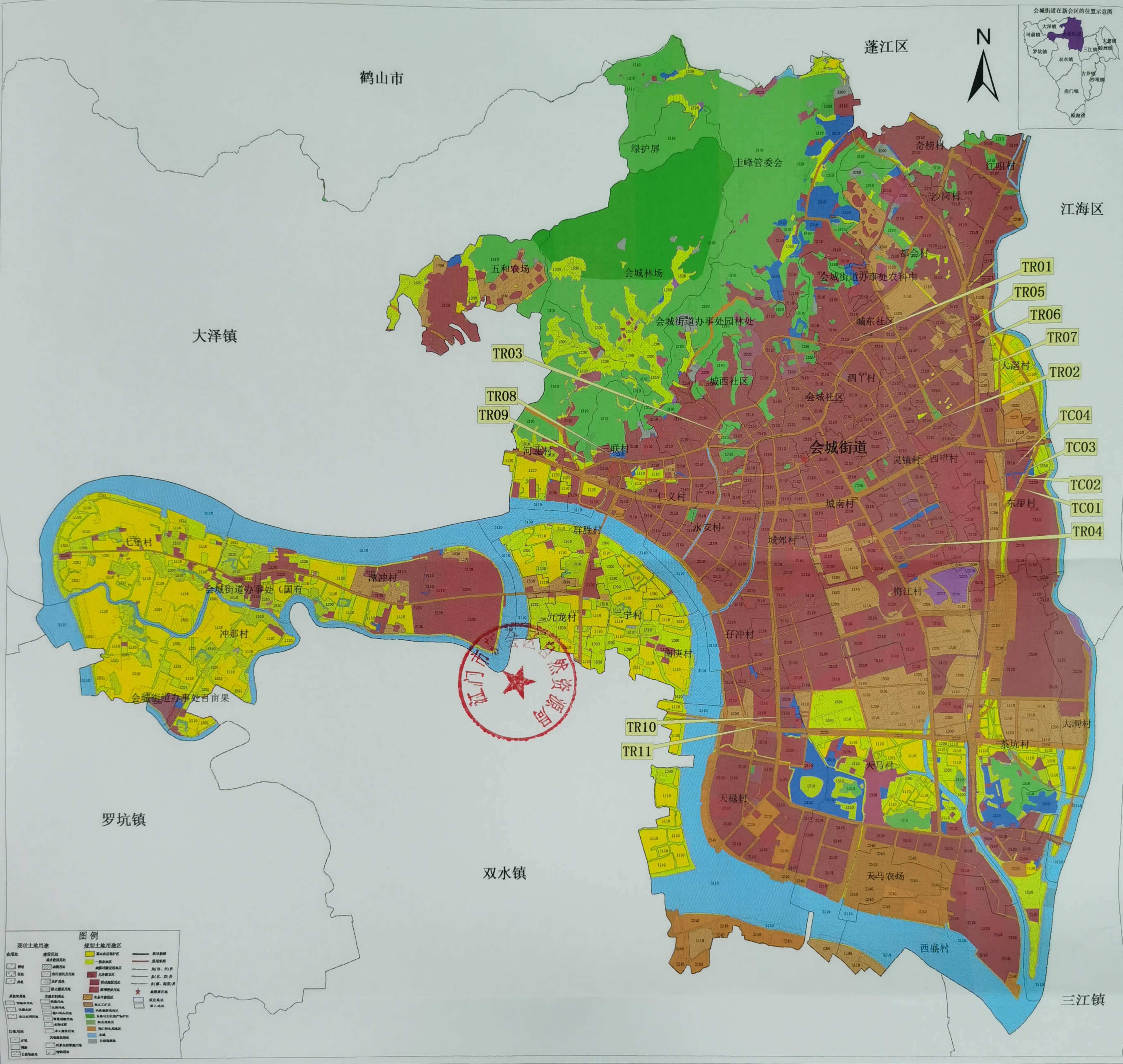
附件：1.调整地块土地利用规划图（调整前）

## 2.调整地块土地利用规划图（调整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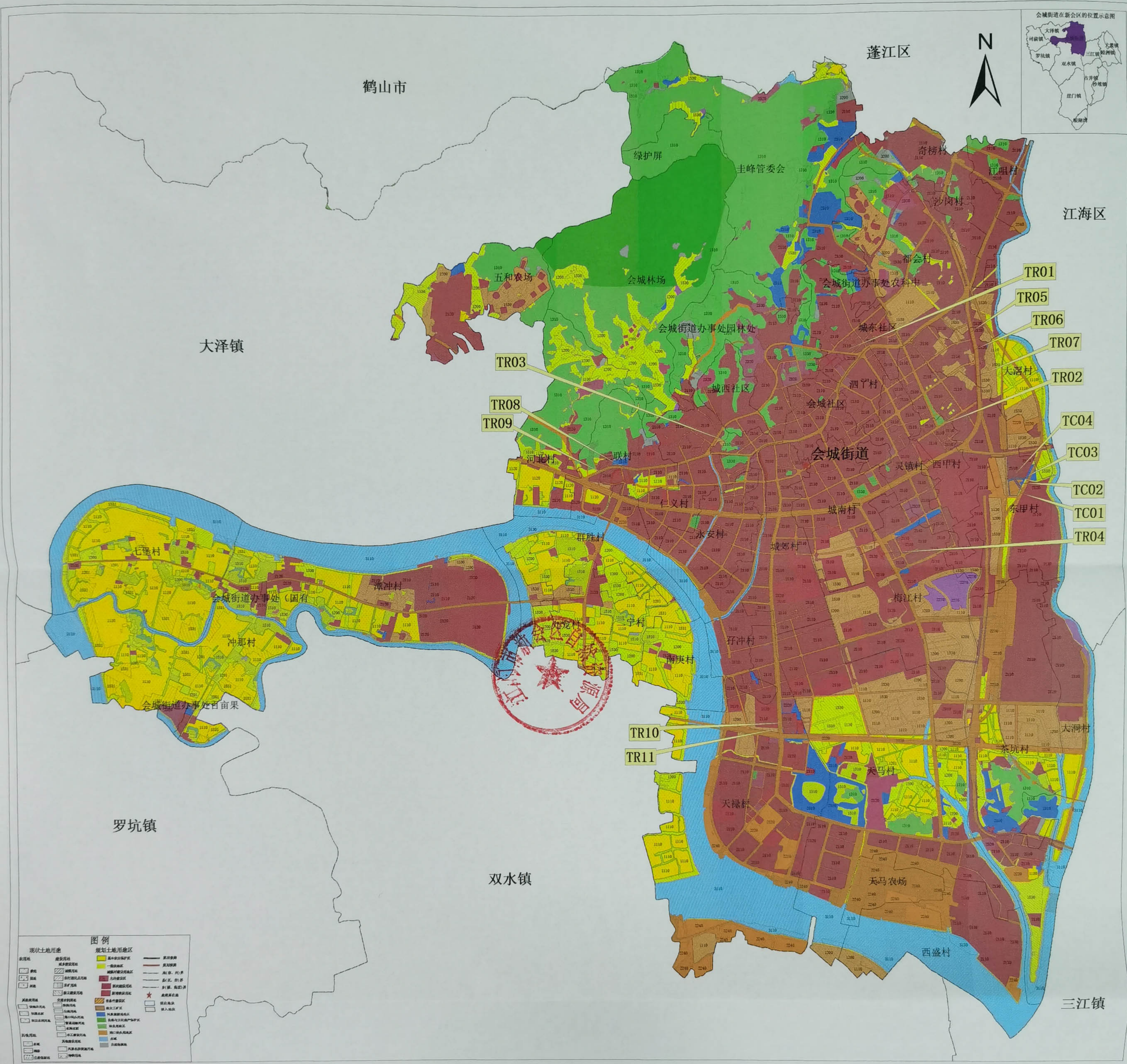
江门市新会区自然资源局  
2020年11月16日



江门市新会区会城街道调整地块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图（2010-2020年）（调整前）



江门市新会区会城街道调整地块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图（2010-2020年）（调整后）



江门市新会区自然资源局  
广州地量行城乡规划有限公司 制图  
二〇二〇年十一月